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2223**



大中华地区
床上用品的领导企业

二零一四年中期报告

CASABLANCA HOME Casa Calvin ELLE DECO CENTA-STAR TRU TRUSSARDI

目录

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企业管治及其他资料

15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17 简明综合损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18 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

20 简明综合权益变动表

22 简明综合现金流量表

23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32 公司资料

关于卡撒天娇

卡撒天娇集团于1993年在香港成立，主要以旗下自创品牌「卡撒天娇」及「卡撒·珂芬」从事各种床上用品的设计、生产、分销及零售，尤其专注高端及顶级床上用品市场。本集团产品主要分为三个种类，包括床品套件、被芯及枕芯，以及家居用品。现时集团乃中港两地品牌床上用品的领先企业之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会（「董事会」）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回顾期内」）的未经审核综合中期业绩。

行业回顾

2014年上半年间，环球市场不稳定因素持续。虽然中国国内生产总值比去年同期轻微下调，经济走向渐趋稳定，但在房地产政策调整带来的压力下，市民消费信心持续低迷。传统零售企业需要应付在线销售冲击的同时，租金、工资等营运成本上升令销售网络管理愈加困难。国内床上用品行业高度分散而且竞争激烈。2014年上半年为传统行业淡季，但清理库存为本的减价倾销及百货公司促销活动依然频繁。

业务回顾

面对市场消费气氛疲弱、经营成本上升等压力，本集团继续努力调整发展步伐及策略，为抓紧未来机遇作好充分准备。凭借于香港市场的领先地位和积极开拓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及海外市场的不懈努力，本集团回顾期内营业收入录得港币231.1百万元，与去年同期水平相若；而毛利率为60.1%，比去年同期轻微下跌。

审慎调整销售网络

2014年上半年间，本集团继续努力调整销售网络结构。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于中国、香港和澳门（统称为「大中华地区」）共有369个销售网点（「网点」）。我们检视每个网点的利润能力及撤出收入贡献较差的地区，同时继续探索电子商务。为巩固本集团于华南地区的市场优势，我们继续重点拓展广东省的销售网络，并积极鼓励分销商在该地区开设专卖店。

优化海外市场战略

本集团以香港及中国为主要营运中心，亦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以增加营业收入来源。为开拓日本市场，本集团于2014年上半年间与五洋INTEX株式会社（「五洋」，一间于东京证券交易所标准嘉斯达克上市的公司）就双方业务合作签订了业务合作协议（「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本集团产品将由五洋独家于日本销售，而五洋产品将由本集团独家于大中华地区销售，本集团与五洋共同开发的产品将分别由本集团独家于大中华地区销售及五洋独家于日本销售。

本集团相信与五洋合作，可有助扩大本集团收入来源及提升本集团品牌在日本的知名度。

持续开发新产品

本集团一直以「时尚、创意、功能」为产品设计理念，致力开发各种高质素功能性床上产品为客户创造健康、舒心而闲适的睡眠环境。本集团在2014年6月于香港市场率先推出创新的薄荷清凉羽丝被，产品触感清凉，亦有效舒缓皮肤炎症及痕痒，产品广受消费者欢迎。

另外，根据与五洋签订的合作协议，本集团获授权独家于大中华地区销售由五洋自行开发名为「Ecofix」的专利环保窗帘产品，产品附有独特的功效，例如：可阻挡日光、防菌和隔热等功能。

加强市场推广及提升顾客忠诚度

为了在品牌高度分散的国内床上用品市场突围而出，以及巩固本集团在香港市场的领先地位，本集团一直努力提高以「卡撒天娇」及「卡撒．珂芬」为主的自有品牌的市场知名度。我们在2014年上半年经不同渠道推出宣传活动，当中包括在杂志刊登平面广告，以及在公共巴士、港铁车厢及月台、电车车身投放户外广告。另外，我们亦在网络媒体投放网络广告及推广专页，以加强与零售客户及分销商的沟通。回顾期内，公司于香港市场推出电视广告以配合新产品推广，引起广泛关注。

为提升顾客忠诚度，本集团优化了香港市场的「尊尚会」会员制度，向会员提供更多公司产品及推广信息。为掌握更详尽顾客数据及提升客户关系管理，本集团也考虑于国内市场推出会员制度。

前景展望

展望未来，环球经济依然存在较多不稳定因素，但中国政府努力确保2014年国民生产总值增长不低于7.5%。由于中国政府继续推动城镇一体化、国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提升及消费者对生活质素的要求日益提高，本集团相信国内零售市场可保持平稳发展。基于以上各种因素加上下半年是床上用品的销售旺季，本集团对于2014年下半年维持审慎乐观的态度。本集团将会继续以「**开源节流 • 积极务实**」为核心战略，把握销售旺季带来的机遇，同时为未来业务发展巩固基础。

控制营运成本、提升管理效益

现时控制营运成本是各零售企业稳定业务发展的大前提之一。在消费市道低迷的情况下，租金及员工成本上升令零售行业的经营环境雪上加霜。本集团将会继续努力控制销售费用，选择性参与百货公司的促销活动，以控制百货专柜费用的支出水平；另外，如果续租时店铺租金大幅上升，我们会考虑将专卖店迁往租金成本较低的邻近位置。本集团将继续检讨销售网络结构，并考虑关闭表现欠佳之零售店铺。

提升管理水平对企业的成长发展至关重要。本集团将会继续进行全面的内部架构调整，加强各功能部门之间的协作改善，并为分销商提供详细的指引及指标。本集团亦会继续优化内部数据系统，加强整条价值链由产品设计、采购、生产、物流至终端销售的讯息串连及程序管理，我们相信有助优化集团库存管理，以至更快更准地把握商机。

扩大产品组合、开拓新市场

本集团由开业初期只供应数款产品，发展至现时为大中华地区床上用品领导企业之一，每年持续推出大量新品迎合市场需要，并致力提高产品质素，以满足日益成熟的中国市场。未来本公司将会继续以「时尚、创意、功能」为宗旨开发更多优质的床上用品，以配合不同顾客的需要及睡眠习惯；另外，本集团亦会考虑代理更多价格合理而款式新颖的家居产品，为消费者提供更多优质家居用品的选择。本集团将会继续寻找合适的合作伙伴开发新市场，同时研究在线线下营运结合的可行性。

本集团将秉承「时尚、创意、功能」为特色的设计理念，竭力为消费者提供更多价格合理、质量上乘、设计时尚的床上用品，并为股东带来理想回报。

财务回顾

收入

回顾期内，集团取得收入港币231.1百万元（2013：港币231.9百万元），与去年同期大致持平。自营品牌的销售仍为集团收入的主要贡献，占总收入约83.8%，自营品牌销售额增加2.2%至港币193.6百万元（2013：港币189.5百万元）。特许及授权品牌销售额下降11.8%至港币37.5百万元（2013：港币42.4百万元）。

按渠道划分，自营零售额为港币141.2百万元（2013：港币151.4百万元），占总收入61.1%（2013：65.3%）。自营零售额的下降6.7%主要由于香港及中国零售市场疲弱所致。分销业务下降28.3%至港币28.8百万元（2013：港币40.0百万元），原因与自营零售额的下降起因类同。向其他客户销售额为港币61.1百万元（2013：港币40.5百万元），显著上升50.8%，主要由于集团在回顾期内于香港就某批发客户大额购买协议所做出的被芯销售所致。

按产品划分，床品套件销售额录得港币106.9百万元（2013：港币117.9百万元）。被芯及枕芯的销售额为港币118.6百万元（2013：港币105.0百万元），而其他家居用品的销售额为港币5.6百万元（2013：港币9.0百万元）。被芯及枕芯的销售额上升13.0%，主要由于集团在回顾期内于香港就某批发客户大额购买协议所售出的被芯所致。

按地区划分，来自港澳、中国及其他地区的收入分别为港币145.4百万元（2013：港币123.4百万元）、港币82.8百万元（2013：港币102.6百万元）及港币2.9百万元（2013：港币5.9百万元）。回顾期内，来自港澳的收入显著增长17.8%是由于在香港向批发客户销售显著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于回顾期内轻微下跌1.4%至港币138.8百万元，而去年同期则为港币140.8百万元。期内的整体毛利率为60.1%，比去年同期的60.7%轻微下跌。整体毛利率的下降主要由于向其他客户销售额比例增加，而该渠道毛利率较低。

其他收益及亏损

回顾期内其他亏损录得港币3.8百万元（2013收益：港币0.6百万元），主要包括为某些于国内长期未收回的贸易应收款的呆帐拨备港币1.0百万元（2013呆帐回拨：港币0.7百万元）、为其他应收款的拨备港币0.5百万元（2013：无）及因换算人民币应收帐款引致的汇兑亏损港币2.0百万元（2013汇兑收益：港币0.1百万元）。

开支

销售及分销成本由去年同期的港币97.1百万元增加3.5%至港币100.6百万元。销售及分销成本对比去年同期上升，主要由于因参与的百货公司促销活动增加引致的额外专柜佣金和销售及市场推广员工成本上升所致。

行政开支显著下降30.0%至港币25.1百万元，而去年同期则为港币35.8百万元。行政开支下降主要由于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下于回顾期内以股份为基础付款的摊销费用港币0.9百万元，而去年同期则为港币10.7百万元。

税项

回顾期内，本集团的实际税率为47.4%，而去年同期则为54.8%。回顾期内实际税率高企主要由于以股份为基础支付的费用就计算税项而言不可扣减以及若干国内附属公司的经营亏损所致。倘不计入期内国内附属公司的经营亏损及以股份为基础付款，回顾期内及去年同期的实际税率分别为13.4%及16.6%。

期内溢利

集团期内溢利由去年同期港币3.8百万元，上升10.1%至港币4.2百万元。溢利上升主要由于以股份为基础支付费用的下降可抵销毛利及其他收益的下跌和销售及分销成本的上升所致。

EBITDA指毛利减销售及分销成本及行政开支（并已加回折旧、摊销及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本集团期内EBITDA由去年同期港币21.9百万元，下降4.1%至港币21.0百万元，主要由于毛利下跌及销售及分销成本上升所致。

流动资金及资本来源

回顾期内，本集团一贯恪守审慎的财务管理原则，以尽量减少财务及营运风险。本集团通常动用其内部产生的现金流开展营运。过去两年的银行贷款主要用于惠州生产基地的建设。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保持健康水平。权益总额于2012年11月首次公开发售时增加港币75.0百万元，这扩大了本集团的资本基础并加强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

	于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于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银行借贷总额	117,183	136,223
已抵押银行存款及银行结余及现金	124,312	135,641
现金净额/（借贷）	7,129	(582)
总资产	506,106	559,485
总负债	203,427	255,713
权益总额	302,679	303,772
流动比率	2.2	2.0
总资产负债比率（附注）	38.7%	44.8%
净资产负债比率（附注）	不适用	0.2%

附注： 总资产负债比率按银行借贷总额除以权益总额计算，而净资产负债比率按银行借贷总额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再除以权益总额计算。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业务在香港及中国经营。本集团主要面对人民币的外汇风险，而此种风险基本可做到收支相抵。本集团预期港币兑外币升值或贬值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任何重大影响。本集团没有采用任何对冲工具。本集团将会密切留意人民币走势，必要时将采取适当的措施以应对外汇风险。

资产抵押

于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向若干位于香港及中国的银行抵押了总账面值港币149.4百万元的租赁土地及楼宇、预付租赁款项及定期存款，作为其授予本集团银行信贷的抵押。

企业管治及其他资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议派付截至2014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的中期股息 。

首次公开发售所得款项的用途

本公司已收到首次公开发售所得款项净额约港币44.2 百万元 。

截至2014 年6 月30 日款项净额用途如下：

	计划金额 港币百万元	已动用金额 港币百万元	剩余金额 港币百万元
扩大销售网络	37.0	17.0	20.0
管理信息系统升级	4.0	0.7	3.3
品牌建设及产品推广	2.2	2.2	–
一般营运资金	1.0	1.0	–
合计	44.2	20.9	23.3

僱员及薪酬政策

于2014 年6 月30 日， 本集团僱员总数为894 人（2013：1,174），员工总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以股份为基础付款的摊销费用）为港币47.8 百万元（2013：港币56.1 百万元）。僱员人数显著下降主要由于2013 年上半年两个厂房并行运作 。

本集团为僱员提供符合行业惯例并具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及各种福利， 包括员工宿舍、培训、医疗福利、保险、强积金、花红及购股权计划 。

购买 、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上市证券

回顾期内，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并无购买、赎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证券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于股份的权益

于2014 年6 月30 日，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及其联系人于本公司及其相联法团的股份及购股权中拥有已载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 条存置的登记册内， 或已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如下：

好仓

(a) *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币0.1元的普通股*

董事姓名	权益性质	所持已发行普通股数目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百分比
郑斯坚先生	受控法团权益（附注1）	150,000,000	74.7%
郑斯灿先生	受控法团权益（附注2）	150,000,000	74.7%
王碧红女士	配偶权益（附注3）	150,000,000	74.7%

(b) *购股权*

董事姓名	权益性质	所持购股权数目	拥有权益的相关股份数目
郑斯坚先生	实益权益（附注1）	4,500,000	4,500,000
	配偶权益（附注1）	3,375,000	3,375,000
		7,875,000	7,875,000
郑斯灿先生	实益权益（附注2）	4,125,000	4,125,000
王碧红女士	实益权益（附注3）	3,375,000	3,375,000
	配偶权益（附注3）	4,500,000	4,500,000
		7,875,000	7,875,000

附注：

(1) 郑斯坚先生拥有World Empire Investment Inc.（「World Empire」）的40.0%权益，而World Empire拥有本公司74.7%已发行股本的权益。因此，鉴于郑斯坚先生于World Empire的权益，郑斯坚先生将被视为拥有本公司该等74.7%已发行股本的权益。郑斯坚先生亦于根据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授出的购股权中拥有可认购4,500,000股股份的权益，及被视为于根据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授予其配偶王碧红女士可认购3,375,000股股份的购股权中拥有权益。然而，倘本公司不能遵守上市规则的公众持股量规定，则郑斯坚先生及王碧红女士各自将不会行使任何购股权。

(2) 郑斯灿先生拥有World Empire的35.0%权益，而World Empire拥有本公司74.7%已发行股本的权益。因此，鉴于郑斯灿先生于World Empire的权益，郑斯灿先生将被视为拥有本公司该等74.7%已发行股本的权益。郑斯灿先生亦于根据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授出可认购4,125,000股股份的购股权中拥有权益。然而，倘本公司不能遵守上市规则的公众持股量规定，则郑斯灿先生将不会行使任何购股权。

(3) 王碧红女士是郑斯坚先生的配偶及拥有World Empire的25.0%权益，因此，王碧红女士将被视为拥有本公司74.7%已发行股本的权益。王碧红女士亦于根据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授出可认购3,375,000股股份的购股权中拥有权益，及被视为于根据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授予其配偶郑斯坚先生可认购4,500,000股股份的购股权中拥有权益。然而，倘本公司不能遵守上市规则的公众持股量规定，则郑斯坚先生及王碧红女士各自将不会行使任何购股权。

宋叔家先生已请辞本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之职任，自2014年5月1日起生效，宋叔家先生之购股权于2014年5月1日失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2014年6月30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员及彼等的联系人概无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

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

本集团已采纳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并于2012年11月7日向若干合资格人士授出购股权，包括董事、员工、供应商及其他合资格人士，涉及共22,320,000股每股面值港币0.1元的普通股，行使价为每股港币1.2元。购股权的行使期由2013年5月23日至2022年11月6日。于2014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内17,804,000股购股权尚未行使。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的详情载于2013年年报内综合财务报表附注26。

下表披露回顾期内本公司购股权的变动：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附注）	行使价（港币）	于2014年1月1日购股权数目	期内变动				于2014年6月30日购股权数目
					授出	行使	注销	失效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									
郑斯坚先生	7.11.2012	23.5.2013–6.11.2022	1.20	4,500,000	–	–	–	–	4,500,000
郑斯灿先生	7.11.2012	23.5.2013–6.11.2022	1.20	4,125,000	–	–	–	–	4,125,000
王碧红女士	7.11.2012	23.5.2013–6.11.2022	1.20	3,375,000	–	–	–	–	3,375,000
宋叔家先生	7.11.2012	23.5.2013–6.11.2022	1.20	2,000,000	–	–	–	(2,000,000)	–
				14,000,000				(2,000,000)	12,000,000
僱员	7.11.2012	23.5.2013–6.11.2022	1.20	5,104,000	–	–	–	(668,000)	4,436,000
供应商	7.11.2012	23.5.2013–6.11.2022	1.20	120,000	–	–	–	–	120,000
其他	7.11.2012	23.5.2013–6.11.2022	1.20	1,248,000	–	–	–	–	1,248,000
合计				20,472,000	–	–	–	(2,668,000)	17,804,000

附注：

于2012 年11 月7 日授出的购股权，可行使期间为2013 年5 月23 日至2022 年11 月6 日（包括首尾两日），行使详情如下：

(i) 于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授出的购股权之总数40% 可于2013 年5 月23 日开始行使；

(ii) 于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授出的购股权之总数30% 可于2013 年11 月23 日开始行使；及

(iii) 于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授出的购股权之总数30% 可于2014 年11 月23 日开始行使。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仕

于2014 年6 月30 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 条存置的主要股东名册显示，除上文就若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所披露的权益外，下列股东已知会本公司彼等于本公司已发行股本中之有关权益。

*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币**0.1**元普通股的好仓*

股东名称	身份	所持已发行普通股数目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百分比
World Empire Investment Inc.	实益拥有人	150,000,000	74.7%

附注： World Empire Investment Inc. 为一家在英属处女群岛注册成立的公司，其已发行股本分别由郑斯坚先生、郑斯灿先生及王碧红女士分别拥有40%、35% 及25% 。

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企业管治守则」）中的守则条文 。

宋叔家先生已请辞本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之职任，自2014 年5 月1 日起生效，以寻求其个人其他方面的发展。截至2014 年6 月30 日，董事会仍在物色出任本公司新行政总裁的合式人选 。董事会已委任郭元强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自2014 年8 月1 日起生效 。

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作为有关董事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经向本公司全体董事作出具体查询后，全体董事均确认，于回顾期内彼等已遵守标准守则所载的规定买卖标准 。

审阅中期业绩

本集团截至2014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的业绩（包括未经审核的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已由审核委员会审阅 。

另外，本集团截至2014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的未经审核的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亦已由本集团的核数师德勤 • 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审阅，此审阅乃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委聘准则第2410 号「由实体独立核数师执行之中期财务信息审阅」进行 。

董事会

于本中期报告日期，董事会成员包括：执行董事郑斯坚先生（主席）、郑斯灿先生（副主席）、王碧红女士及郭元强先生；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谢日康先生、梁年昌先生及李启发先生 。

承董事会命
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郑斯坚

香港， 2014 年8 月22 日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Deloitte
德勤

致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审阅列载于第17至31页的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贵集团」)的简明综合财务报表,该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包括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及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相关简明综合损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权益变动表及现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释附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证券上市规则规定,编制中期财务资料的报告必须符合上市规则有关条文及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 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编制及列报该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吾等的责任是根据吾等的审阅对该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作出结论,并按照吾等协定的委聘条款,仅向全体董事报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报告的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任何责任。

审阅范围

吾等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委聘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审阅。该等简明综合财务报表的审阅工作包括主要向负责财务及会计事务之人员作出查询,并应用分析及其他审阅程序。审阅的范围远小于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核的范围,故吾等不能保证吾等会知悉于审核中可能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吾等不会发表审核意见。

结论

根据吾等的审阅，吾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吾等相信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编制。

德勤 • 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执业会计师

香港

2014年8月22日

简明综合损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附注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收入	3	**231,057**	231,935
货物销售成本		**(92,223)**	(91,133)
毛利		**138,834**	140,802
其他收入		**911**	780
其他收益及亏损	4	**(3,795)**	634
销售及分销成本		**(100,576)**	(97,138)
行政开支		**(25,073)**	(35,840)
融资成本	5	**(2,319)**	(798)
除税前溢利	6	**7,982**	8,440
税项	7	**(3,784)**	(4,628)
期内溢利		**4,198**	3,812
期内其他全面（开支）收入			
可能在随后重新分配至损益之项目：			
换算海外业务财务报表所产生的汇兑差额		**(6,316)**	3,586
期内全面（开支）收入总额		**(2,118)**	7,398
本公司拥有人应占期内溢利		**4,198**	3,812
期内本公司拥有人应占全面（开支）收入总额		**(2,118)**	7,398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9	**2.09**	1.91
–摊薄（港仙）	9	**2.09**	1.84

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

于2014年6月30日

	附注	于2014年6月30日港币千元(未经审核)	于2013年12月31日港币千元(经审核)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10	**153,478**	159,079
预付租赁款项		**27,847**	28,860
无形资产		**5**	6
递延税项资产		**207**	–
就收购物业、厂房及设备支付的按金		**225**	–
租赁按金		**1,535**	1,796
		183,297	189,741
流动资产			
存货		**91,746**	108,563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11	**106,146**	124,919
预付租赁款项		**605**	621
有抵押银行存款		**1,203**	1,213
银行结余及现金		**123,109**	134,428
		322,809	369,744
流动负债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12	**78,309**	113,061
应付一间关联公司款项		**24**	–
应付税项		**4,096**	4,406
银行借贷	13	**61,083**	71,377
融资租赁债务		**703**	–
		144,215	188,844
流动资产净值		**178,594**	180,900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361,891**	370,641

	附注	于2014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于2013年12月31日 港币千元 (经审核)
非流动负债			
银行借贷	13	**56,100**	64,846
融资租赁债务		**1,170**	–
递延税项负债		**1,942**	2,023
		59,212	66,869
净资产		**302,679**	303,772
资本及储备			
股本	14	**20,079**	20,079
储备		**282,600**	283,693
权益总额		**302,679**	303,772

简明综合权益变动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本公司拥有人应佔								
	股本 港币千元	**股份溢价** 港币千元	**资本储备** 港币千元 (附注i)	**合併储备** 港币千元 (附注ii)	**中国法定储备** 港币千元 (附注iii)	**换算储备** 港币千元	**购股权储备** 港币千元	**累计溢利** 港币千元	**总计** 港币千元
于2014年1月1日 (经审核)	**20,079**	**80,459**	**2,000**	**1,319**	**8,833**	**21,012**	**13,626**	**156,444**	**303,772**
期内溢利	–	–	–	–	–	–	–	**4,198**	**4,198**
换算海外业务财务报表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及期内其他全面开支	–	–	–	–	–	**(6,316)**	–	–	**(6,316)**
期内全面 (开支) 收入总额	–	–	–	–	–	**(6,316)**	–	**4,198**	**(2,118)**
确认以股本结算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	–	–	–	–	–	–	**1,025**	–	**1,025**
购股权失效	–	–	–	–	–	–	**(1,772)**	**1,772**	–
于2014年6月30日 (未经审核)	**20,079**	**80,459**	**2,000**	**1,319**	**8,833**	**14,696**	**12,879**	**162,414**	**302,679**
于2013年1月1日 (经审核)	20,000	78,992	2,000	1,319	7,792	14,189	1,133	146,424	271,849
期内溢利	–	–	–	–	–	–	–	3,812	3,812
换算海外业务财务报表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及期内其他全面收入	–	–	–	–	–	3,586	–	–	3,586
期内全面收入总额	–	–	–	–	–	3,586	–	3,812	7,398
确认以股本结算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	–	–	–	–	–	–	10,669	–	10,669
行使购股权	54	1,009	–	–	–	–	(413)	–	650
于2013年6月30日 (未经审核)	20,054	80,001	2,000	1,319	7,792	17,775	11,389	150,236	290,566

附注：

(i) 资本储备指豁免应付关连公司款项。

(ii) 本集团的合并储备指根据本公司股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上市前的集团重组所发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与所交换的富盛投资有限公司、卡撒天娇国际有限公司及创富亚太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及转让科思特家居用品（深圳）有限公司的11.76%股权间的差额。

(iii) 根据本集团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的附属公司的组织章程相关规定，该等公司的一部份除税后溢利须转拨至中国法定储备。该转拨须于向权益拥有人分派股息前进行。法定储备资金可用于弥补过往年度的亏损（如有）。除进行清盘时外，法定储备资金不得用作分派。

简明综合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3,095**	5,057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所得款项	**182**	9
提取（存置）已抵押银行存款	**10**	(1,000)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3,102)**	(49,046)
其他投资现金流量	**327**	267
	(2,583)	(49,770)
融资活动（所用）产生的现金净额		
新增银行贷款	**10,000**	66,800
行使购股权	**–**	650
来自关连公司的垫款	**–**	184
偿还银行借款	**(28,437)**	(42,479)
偿还融资租赁承担	**(284)**	–
其他融资现金流量	**(2,319)**	(2,025)
	(21,040)	23,1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净额	**(10,528)**	(21,583)
期初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4,428**	137,774
汇率变动的影响	**(791)**	587
期末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代表银行结余及现金	**123,109**	116,778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1. 编制基准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乃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及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六之适用披露规定而编制。

2. 主要会计政策

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已按历史成本基准编制。

惟下文所述者除外，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中采用之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与编制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团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者一致。

于本中期期间，本集团首次应用下列由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新诠释及修订，与编制本集团简明综合财务报表相关之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及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之修订	投资实体
香港会计准则第32号之修订	抵销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香港会计准则第36号之修订	非金融资产之可收回金额披露
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之修订	衍生工具之更替及对冲会计法之延续
香港（国际财务报告诠释委员会）－诠释第21号	征费

于本中期期间应用以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之新诠释及修订对载于此等本集团简明综合财务报表所呈报之金额及/或载于此等综合财务报表之披露并无重大影响。

3. 收入及细分市场资料

本集团的业务活动属于单一经营细分市场，专注于制造及销售床上用品。此经营细分市场乃根据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一致的会计政策编制并由本公司执行董事（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检讨的内部管理报告进行识别。本公司执行董事按(i) 自营零售；(ii) 分销业务及(iii) 其他划分对收入分析进行定期检讨。然而，除收入分析外，概无经营业绩及其他独立财务资料可用于评估相关产品的表现。本公司执行董事已审阅本集团的整体收入及年内溢利，以就资源分配作出决策。由于本公司执行董事未获定期提供细分市场资产或细分市场负债资料，故无提呈细分市场资产或细分市场负债分析。因此，并未提呈此单一经营细分市场之分析。

- 自营零售：透过自营零售渠道进行的销售指于百货公司的自营专柜及自营专卖店进行的销售。
- 分销业务：分销业务指对转售产品予终端用户消费者的分销商的销售，尤其是在分销商经营的百货公司专柜及专卖店进行的销售。
- 其他：其他销售包括对位于中国、香港及澳门的批发客户的销售以及对海外客户的销售。

细分市场的收入资料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自营零售	**141,196**	151,355
分销业务	**28,722**	40,048
其他	**61,139**	40,532
	231,057	231,935

3. 收入及细分市场资料（续）

整家公司的资料

以下为本集团的主要产品收入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床品套件	106,857	117,918
被芯及枕芯	118,650	105,008
其他家居用品	5,550	9,009
	231,057	231,935

4. 其他收益及亏损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呆账（拨备）拨备拨回	(958)	709
其他应收款项拨备	(490)	–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亏损	(366)	(158)
汇兑（亏损）收益净额	(1,981)	83
	(3,795)	634

5. 融资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下列各项的利息：		
须于以下年期内悉数偿还的银行借贷		
– 五年内	448	403
– 五年后	1,838	1,622
融资租赁	33	–
借贷成本总额	2,319	2,025
减：资本化金额（附注）	–	(1,227)
	2,319	798

附注： 于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期间，资本化的借贷成本仅由就合资格资产相关开支作出的特定银行借贷所产生。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期间，有关借贷的实际年利率为5.02%。

6. 除税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除税前溢利已扣除（计入）：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薪酬（不包括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	4,164	4,424
其他员工成本	42,736	41,692
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计入销售及分销成本及行政开支）	1,025	10,669
无形资产摊销	1	1
预付租赁款项摊销	305	304
存货拨备（拨回）（计入货物销售成本）	150	(174)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6,481	3,090
有关下列各项的经营租约租金		
– 租赁物业	1,690	4,187
– 专卖店（附注）	4,411	4,774
– 百货公司柜台（附注）（包括专柜佣金）（计入销售及分销成本）	40,777	39,470
	46,878	48,431

附注： 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间，计入的或然租金为港币22,263,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港币24,075,000元）。或然租金指根据已实现销售额的某个预定百分比计算的经营租约租金，扣除各有关租约的基本租金厘定。

7. 税项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即期税项：		
香港	4,319	2,864
中国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	–	2,512
	4,319	5,376
过往期间超额拨备：		
香港	(20)	–
中国企业所得税	(227)	(634)
	(247)	(634)
递延税项	(288)	(114)
	3,784	4,628

香港利得税乃就两个期间内的估计应课税溢利按16.5%计算。中国企业所得税乃就两个期间内的估计应课税溢利按25%作出拨备。

根据中国的企业所得税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对中国附属公司赚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征收预扣税。本集团已就中国附属公司累积溢利引致的暂时差额人民币19,007,000元（相等于港币23,744,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币19,007,000元（相等于港币23,414,000元））确认递延税项负债。本集团并无就中国附属公司的累积溢利人民币15,310,000元（相等于港币19,125,000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币16,527,000元（相等于港币20,846,000元））引致的其余暂时差额于简明综合财务报表计提递延税项拨备，因为本集团能够掌控拨回暂时差额的时间，而暂时差额可能不会于可见将来拨回。

8. 股息

于中期内，本公司并无派付、宣派或建议派付股息。本公司董事决定将不会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无）。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拥有人应占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乃按以下数据计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盈利		
计算每股基本及摊薄盈利的本公司拥有人应占期内溢利	**4,198**	3,812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2013年
股份数目		
计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00,788,000**	200,093,569
潜在摊薄普通股对购股权的影响	**–**	7,400,350
计算每股摊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00,788,000**	207,493,919

由于经调整的购股权行使价（经就未归属购股权的公平值作出调整后）高于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间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场价格，因此计算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间的每股摊薄盈利时并未假设本公司的购股权已获行使。

10. 物业、厂房及设备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本集团花费港币5,020,000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港币5,791,000元）用于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及零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港币14,348,000元）用于中国新生产基地的建设成本。

11.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

零售主要在百货公司专柜进行，百货公司向最终客户收取现金，然后扣除专柜佣金后将余额支付予本集团。百货公司获授信贷期介于30天至75天不等。就分销商及批发销售而言，本集团授予其贸易客户的信贷期最多为60天，或可选择性延伸个别客户至180天。

以下为于报告期末根据发票日期（接近各收入确认日期）列示的贸易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扣除呆账拨备）的账龄分析。

	于2014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于2013年12月31日 港币千元 (经审核)
30天内	35,697	58,372
31至60天	13,828	17,791
61至90天	10,921	6,924
91至180天	8,144	10,369
181至365天	10,438	7,857
超过1年	575	257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	79,603	101,570

12. 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

下表载列于报告期末根据发票日期列示的贸易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的账龄分析。

	于2014年6月30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于2013年12月31日 港币千元 (经审核)
30天内	25,663	39,922
31至60天	18,731	28,998
61至90天	14,431	19,587
91至180天	1,049	2,169
超过180天	208	222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60,082	90,898

其他应付款项包括收购物业、机器及设备的应付款项港币2,816,000元（2013年12月31日：港币2,830,000元）。

13. 银行借贷

截至2014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取得新增银行借贷港币10,000,000 元（截至2013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港币66,800,000 元）及已偿还银行借贷港币28,437,000 元（截至2013 年6 月30 日止六个月：港币42,479,000 元）。有关借贷每年按介乎1.70 厘至7.32 厘（2013 年12 月31 日：1.71 厘至7.32 厘）的市场利率计息及须于七年内偿还。

14.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数目	金额 港币千元
每股面值港币0.1 元的普通股		
法定：		
于2013 年1 月1 日、2013 年6 月30 日、2014 年1 月1 日及2014 年6 月30 日	500,000,000	50,000
已发行及已缴足：		
于2013 年1 月1 日	200,000,000	20,000
行使购股权（附注）	788,000	79
于2013 年12 月31 日及2014 年6 月30 日	200,788,000	20,079

附注：于截至2013 年12 月31 日止年度，购股权持有人于行使本公司首次公开发售前购股权计划时按每股港币1.20 元发行788,000 股每股面值港币0.1 元的股份。

期内发行的所有普通股在所有方面均与当时现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15. 资本承担

	2014 年 6 月30 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 年 6 月30 日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就已订约但并未于简明综合财务报表计提拨备的物业、厂房及设备的资本开支	712	–

16. 关连方交易

除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其他部份所披露的交易及结余外，本集团已订立下列关连方交易：

关连公司名称	关系	交易性质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深圳富盛宏业贸易有限公司	关连公司 (附注)	租金开支	387	1,573
得盛投资有限公司	关连公司 (附注)	租金开支	840	840
富栢亚洲有限公司	关连公司 (附注)	租金开支	540	540

附注：若干亦为控股股东的董事于该等关连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或于该等关连公司拥有直接实益及控股权益。

主要管理人员的薪酬

期内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个月	
	2014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2013年 港币千元 (未经审核)
薪金及津贴	4,458	4,867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249	262
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	783	8,100
	5,490	13,229

公司资料

董事会

执行董事

郑斯坚先生 *(主席)*
郑斯灿先生 *(副主席)*
王碧红女士
郭元强先生 *(行政总裁)*

独立非执行董事

谢日康先生
梁年昌先生
李启发先生

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

谢日康先生 *(主席)*
梁年昌先生
李启发先生

薪酬委员会

李启发先生 *(主席)*
谢日康先生
梁年昌先生

提名委员会

郑斯坚先生 *(主席)*
谢日康先生
梁年昌先生
李启发先生

公司秘书

何耀梁先生

授权代表

王碧红女士
何耀梁先生

注册办事处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总部及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
新界
火炭
黄竹洋街9-13号
仁兴中心5楼

核数师

德勤 • 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主要股份过户登记处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分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
湾仔
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

主要往来银行

香港：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

2223

公司网址

www.casablanca.com.hk